

证券代码：871970

证券简称：大禹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5-068

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5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北京厚纪景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--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扬天灏股权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（以下简称“厚扬天灏”）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触及 5%的告知函》。上述股东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196,100 股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5.1760%减少至 4.9999%，权益变动触及 5%的情形，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			
信息披露义务人	名称	持股变动时间	
	厚扬天灏	2025 年 7 月 16 日	
股票简称	大禹生物	股票代码	871970
变动类型	增加□ 减少√	是否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	是□ 否√
2、本次权益变动情况			
股东名称	变动方式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比例
厚扬天灏	集中竞价	196,100	0.1761%

(二)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		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厚扬天灏	持有股份	5,764,040	5.1760%	5,567,940	4.9999%
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5,764,040	5.1760%	5,567,940	4.9999%

二、承诺、计划等履行情况

本次变动是否与已作出的承诺或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存在差异	是□ 否√
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、北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	是□ 否√

三、所涉后续事项

- (一)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；
- (二)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7）；
- (三)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权益变动相关情况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厚扬天灏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触及 5%的告知函》

山西大禹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7 日